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邓旭光	
	职称: 主任职称	
	工作单位: 洛阳市农产品安全检测中心	
采购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洛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部分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租赁项目	
	主要采购内容: 计划租赁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与河洛路交叉口西南角地面建筑物172号房屋, 建筑面积共计16034m², 作为办公用房使用, 一年租赁期。	
	预算控制金额: 7120000.00元	
	供应商名称: 洛阳牡丹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1. 该房屋, 涧西区南昌路与河洛路交叉口西南角地面建筑, 其经营管理权属于洛阳牡丹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 2. 市直机关事务管理局党组已研究将该房产租赁给部分市直行政事业单位。 3. 能保障市直单位办公稳定, 4. 连续使用。 鉴于以上4条, 符合相关采购法规, 此次项目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条件。	
专业人员签字	邓旭光	日期: 2025年 7 月 16 日